

苏区干部好作风是怎样炼成的

中央苏区时期,在物质条件十分匮乏的环境中,苏区干部依靠严明的纪律、优良的作风,赢得了群众爱戴和拥护,留下了许多流传至今的佳话。

“创造了第一等的工作”

深入调查研究、坚持实事求是,是苏区干部最重要的思想路线和工作作风。毛泽东在中央苏区深入农村进行调查,先后撰写发表了《寻乌调查》《兴国调查》《长冈乡调查》等调查报告。在他的倡导影响下,从1929年到1932年春,中央苏区各级干部兴起调研热潮。

兴国县干部深入基层了解情况,体察群众疾苦,寻找问题根源,实事求是地予以解决。他们坚决执行党的土地政策,分土地给广大农民,使他们得到切实利益;组织耕田队、劳动互助组帮助群众生产,增加土地的产量,改善群众生活。他们还把解决群众穿衣、吃饭、住房、柴米油盐、读书上学、求医问药、交通出行、婚丧嫁娶等日常问题当作重要工作。比如,夏荒时乡政府立即从外地赈米来救济广大群众,赢得了人民的衷心拥护。

工作上高标准、生活上低要求。苏区干部没有薪

金,只有伙食费,每月节省一点儿伙食尾子(余款),用以剃头和交纳党费。为了支援革命战争,当时很多干部是自带粮食办公。1934年春,为克服困难、节约经费,省苏维埃政府主席刘启耀带头不要公家伙食费,从家中背米办公。中央红军主力长征离开苏区后,在一次战斗中游击队被打散,刘启耀与组织失去联系。他身上虽背有一大包充作党的活动经费的金条,但在找寻组织途中即使沿路乞讨,也从未动用丝毫党的经费。

1934年1月27日,毛泽东在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上夸赞“兴国的同志们创造了第一等的工作,值得我们称赞他们为模范工作者”,还特别书赠“模范兴国”4个字。

“生不投降,死不叛党”

坚定的理想信念,是苏区干部好作风产生的内在根源。

江善忠,兴国县长冈乡合富村人,22岁秘密加入农会,次年加入中国共产党,先后担任乡苏维埃政府主席、江西省苏维埃政府裁判部部长。1934年10月,红军主力离开苏区后,凶残的敌人对群众进行血腥报复。

江善忠率队进山打游击,反动派对他恨之入骨,悬赏500块大洋要他的人头。

1934年底的一天上午,江善忠接到地下交通员报告,敌人大队人马向藏有红军伤员的石门寨扑来。情况万分紧急,为了拖住敌人,给伤员转移赢得时间,江善忠毅然将追兵引到了山上的绝路。他提着双枪边打边撤,一路攀上棒槌峰,利用岩石作掩护,打击追敌。子弹打光了,他就用石头往下砸,砸得敌人不敢上前一步。很快,山顶上能搬动的石头也都砸光了。敌兵慢慢逼近,想活捉他这个“大官”,去领取500块大洋的赏金。江善忠放声大笑,从容不迫地跳下了悬崖。第二天,群众收殮烈士遗体时,发现江善忠的内衣上写着:“死到阴间不反水,保护共产党万万年。”

“关心群众生活,注意工作方法”

苏区干部在工作中时时处处体现着舍小家为大家的思想觉悟。曾任中共兴国县委书记的胡灿,在1931年国民党军队烧了他家房子后,写诗安慰悲伤的妻子:“房子烧了不要紧,只要人在值千金。共产主义定实现,阶级仇恨永记心。”

逃跑敌人后,胡灿兴建了3间简陋的土坯房。人们劝他盖个好点儿的房子,他摇头谢绝,毅然在门楣上镶嵌一块亲题的石匾“也是居”,以示共产党人甘居陋室、胸怀天下之情怀。

1933年11月,毛泽东在中央政府秘书长谢觉哉陪同下,率领中央政府检查团来到兴国县的模范乡长冈。毛泽东等人脚穿草鞋分头访问群众,还帮助群众挖番薯、刨花生、种油菜。

一天,在从群塘往火叉塘走的路上,毛泽东遇到红军家属刘长秀,便和蔼地问:“大依嫂,去哪里呀?家中有几个人吃饭?”刘长秀说:“丈夫和长子都当红军去了,家中还有一女一小崽。春上,家里无米,乡政府便从公略县办米来接济我家。早几日,女儿生疖子,乡卫生员便送药上门。共产党真是好,什么事情都替我想到了……”

毛泽东把苏区干部好作风的基本内容概括为“关心群众生活,注意工作方法”。他称赞长冈乡干部:“他们得到了广大群众的真心的爱戴,他们的战争动员的号召得到广大群众的拥护。要得到群众的拥护么?……就得真心实意地为群众谋利益。” 孟红

斯诺是如何到达延安的

1936年7月至10月,美国记者埃德加·斯诺来到陕北保安采访,撰写了轰动世界的《红星照耀中国》。这次历史性的采访,形式上是新闻宣传工作,实则是中共隐蔽战线的一大杰作。

斯诺想来边区采访的要求及其本人情况,是时任中共中央联络局局长李克农向毛泽东、周恩来汇报的。他认为,斯诺虽不是左派,却是一位尊重事实的记者,如他能到陕北革命根据地采访,客观报道中共的真实情况和政策主张,将有利于粉碎国民党对中共的歪曲宣传和造谣诬蔑。毛泽东、周恩来对斯诺的要求甚为重视,批准邀请斯诺来根据地采访。

斯诺采访根据地一事得到了宋庆龄的鼎力相助。经宋庆龄与中共上海地下组织研究,出身牧师的中央特科成员董健吾被选派护送斯诺前往陕北苏区。董健吾此前曾作为国共两党密使有过西北之行,且已结识了张学良,更兼熟谙英语。

因董健吾与斯诺素不相识,宋庆龄专门与董健吾商量了到西安后与斯诺接头的地点、时间和接头暗语。宋庆龄还在自己的一张名片上写上两句英语诗,盖上骑缝章后裁成两半,一半交给董健吾,另一半寄给了斯诺。

董健吾抵达西安后化名“王牧师”入住西京招待所,很快在旅客登记簿上查到斯诺下榻的房间。他用暗语问:“在北平的M.S认识否?”斯诺用预定暗语回答:“是我好朋友。”双方随即各自出示宋庆龄的名片,拼对无误,顺利接头。

然而,对于这个接头过程,斯诺在撰写《红星照耀中国》一书时却采用了模糊的表述。出于对宋庆龄和董健吾二人的保护,斯诺在《汉代青铜》一章中讲述与董健吾接头过程时,并没有提到那位关键而神秘的“M.S”,只简略地说:“他提到我在北平的那个朋友的名字,还以其他方式证实了他就是我等的那个人。”

斯诺用“在北平的那个朋友”将“M.S”的英文缩写都略去了,以此保护北平的中间联系人。同时,他用一句“还以其他方式证实了他就是我等的那个人”这种模糊表述,回避了宋庆龄的名片。斯诺出众的隐蔽斗争意识、经验和能力,不得不令人钦佩。 秦正

黄克诚之子用自行车当婚车

1978年,黄克诚30岁的小儿子黄晴准备结婚,对象也是一个革命后代,家风家教都不错,人善良、正直。黄克诚很高兴,把操办婚事的事情交给妻子唐棣华,说:“我的原则是,儿子结婚是好事,但不宜大肆操办,一切从简,绝不能动用公车。我们要抓党风,首先要自己身子正,作风正,不能因为是高级干部的家属就想搞特殊。”

黄晴正好听到这话,有些不高兴,负气地说:“我又没说要用公车!再说了,就是用公车,我付油钱总可以吧?”为此,黄克诚把子女们全都召集回来,召开了一个家庭会议。他板着脸要求孩子们“不要沾我的光”。

大女儿黄楠打趣道:“爸爸,你的意思我们明白。可你老人家不是老百姓。”黄克诚生气地提高了嗓门,说:“那和毛主席比一

下吧。毛主席在世时,他是怎么生活的?他的家人是怎么生活的?如果现在毛主席还健在,他会怎么做?我们要知足,要学会知足,不要总和别人去攀比……黄晴结婚,简单点有什么不好?!”黄晴这时候忍不住笑了:“爸爸,我不是生气。我本来就没有用公车办婚事的想法,听你那么说,我觉得你把我们看扁了发句牢骚罢了。我们早商量好了,决定像你和妈妈当年结婚一样,用自行车当婚车,接新娘子回家!”黄克诚这才明白孩子们在“捉弄”自己,开心地笑了。

黄晴结婚那天,兄弟姐妹们组成一个自行车接亲队伍,把新娘子接回了家。一行人骑着自行车,一路按着车铃,车头上都扎着“囍”字红花,很是热闹。黄克诚夫妇把家人和工作人员邀集到一起,吃了一顿便饭,就算办完了喜事。王子君

寇准巧借“天命”谏太宗

寇准是历史上有名的政治家,敢于直言犯上,被宋太宗比作是“唐朝的魏征”。

某年春天,中原地区大旱,宋太宗整日愁眉不展。一天,在众人议事的朝堂上,许多大臣引经据典地劝解太宗说:“水旱灾害自古以来就是上天决定的,即使是古代的圣明君王在位时也都难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。比如,著名的圣王商汤在位时,曾经大旱六年,庄稼颗粒无收。这难道能说是商汤不贤明吗?所以陛下不必为这件事过分自责。”

太宗听完这些话后,心中才略感宽慰。不料正在这时,年轻的寇准出班奏道:“陛下,臣以为旱灾之所以发生,是因为朝廷的刑罚有不公平的地方。古书上说,商汤在位时,六年大旱,圣王商汤为了救民于水火之中,自己甘愿斋戒三日,沐浴更衣,端坐在干草堆

上,以自焚来向天地谢罪。上天为商汤的诚意所感动,立即降下大雨,大火被浇灭,圣王不但免于死,六年的旱灾也即刻得到缓解。”

同样的一件事情,经寇准的口一说出来竟变了味,太宗的脸瞬间变阴了。

寇准不慌不忙地说:“不知陛下还记得不记得,去年,有两个州府的小吏因犯了贪污罪被处死。可是今年,参知政事王沔的弟弟王淮贪污国家财产达千万两白银,给他的刑罚却是在大理寺堂上轻描淡写地打了几十棍就完事了,不久他又官复原职。这样的刑罚,难道说是公平吗?”

文武大臣左右相顾,都承认确有这件事,一旁的王沔也低头不语。太宗觉得寇准说得有理,于是下诏清查全国的冤狱,使得不少被冤枉的人重新获得了自由。 孟祥菊